

# 莆田民间张巡信仰研究

## ——郊尾镇至灵宫、梅洋宫元宵祈年庙会个案分析

马建华

(福建省艺术研究院,福建福州 350001)

**摘要:**莆田地区张巡信仰有着悠久的历史积淀,它通过揭示游神活动、道坛仪式的文化艺术活动,与民间信仰与游神活动、道坛仪式构成一个完整的庙会文化空间,具有敬天地、娱人神、求平安、正人心的功能,这种深刻的文化内涵对于构建和谐社区文化和道德培养无疑具有积极作用。

**关键词:**张巡信仰;游神活动;道坛仪式;文化空间

**中图分类号:**C912.8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9-7821(2008)03-0016-08

莆仙(原莆田县、仙游县)地区上元节祈年庙会历史悠久,宋代莆田诗人刘克庄(1187—1269)《闻祥应庙优戏甚盛二首》诗云:“巫祝讌言岁事详,丛祠十里鼓箫忙。优孟衣冠名孙(缺),……”又云:“空巷无人尽出嬉,烛光过似放灯时。山中一老眠初觉,棚上诸君闹未休。”<sup>[1](卷10)</sup>可见宋代就已经有了“巫祝”的醮、道坛之类的活动和“放灯”、演戏结合的庙会。明代黄仲昭《八闽通志》记莆田:“上元放灯:先期各构松棚于户外过街,每棚燃灯六盏或八盏,自十三日起至十九日止。祈年:自十三日起至十七日止,里民各合其间社之人,为祈年醮。是夜以鼓乐迎其土神,遍行境内,民家各设香案候神,至则奠酒果,焚楮钱,拜送之,亦古者乡人傩之遗意也。”<sup>[2](上卷,P50)</sup>从刘克庄、黄仲昭笔下所记的情景看,当时的“祈年醮”,与本文所描述的庙会相似。至今我们仍然可以看到放灯、祈年醮、演戏的火热的庙会场面。笔者于2007年3月3、4、5日(农历正月十四、十五、十六)对莆田市仙游县郊尾镇阮庄村至灵宫、梅洋村梅洋宫元宵节庙会——张巡信仰及其庙会活动进行调查,本文以之为个案,从地方神信仰、游神仪式、道坛仪式3个部分所构成的文化空间进行剖析论述。

### 一、司马圣王信仰:历史人物、地方传说与地方保护神

庙会文化空间的核心是民间信仰。没有张巡信

仰,就没有游神活动和道坛仪式。但目前学术界对地方保护神的研究,往往只停留在表面,认为民间信仰神是虚无飘渺、愚昧迷信的。其实,如果追溯神的历史并结合民间传说来研究地方保护神,我们就会发现,神的神秘性越来越淡,而神的人格化越来越浓。

#### (一)至灵宫与张巡信仰

至灵宫位于仙游县郊尾镇阮庄村,主祀司马圣王张巡。据三一教明夏教《元宵会神仪文》所记,郊尾周边就有46处官庙祭祀张巡(有的官庙将张巡与其它神一起奉祭,如与至灵宫临近的梅洋宫,张巡与杨公太师、肇顺圣侯并祭)。莆仙的大多数里社官庙奉祭张巡与许远,可见张巡信仰在莆仙地区之兴盛。

阮庄原有阮、余、白三姓(现在白、余已不在该村)。据阮金梅(91岁)说,阮姓于宋末从莆田迁来,迁来时,该村是余姓人家居住,至灵宫是余姓建的,供奉司马圣王。至灵宫原在龟尾,明末由阮姓迁移到此处。后来余姓迁往别处,阮姓接着供奉司马圣王。至灵宫现在还供奉“余洋社”,即余姓祖先。至灵宫境地所辖范围有阮庄、后溪、郊尾、长边、三埔5个村,人口8000多。这是至灵宫的地理空间,也是其文化空间,因为“游神”的范围只限于此“境”内。

至灵宫正殿悬挂“气作山河”的匾额,匾额书有“道光戊申年”字样,可知此宫最迟建于1848年,但司马圣王的信仰当早于道光年代。

收稿日期:2008-01-31

作者简介:马建华(1953-),男,福建仙游人,福建省艺术研究院研究员。

莆仙地区最早何时为张巡立庙，方志无直接记载。但《新唐书》记张巡、许远等殉难后，皆有所封，并“皆立庙。睢阳岁时致祭”。可见，在唐肃宗时期（756—761年），朝廷就为张巡、许远等“立庙”以祭祀。朝廷既为之立庙，各地亦纷纷建庙。《仙溪志》记：“李庭芝，上世唐神尧皇帝七世孙尚芬，居于福建。天宝之难，敕于福建路召募宗室，尚芬率子弟战胜，以功为奉天定难功臣。汉乾佑（948—950年）间，迁居仙游之汾阳，宋初收录前代帝王子孙，授庭芝泉州助教。”<sup>[3]（P70）</sup>李尚芬是皇室，亲自参加平定安史之乱，亲闻张巡、许远之事。朝廷既下旨立庙，作为皇室的李尚芬，亦可能在仙游为之立庙，然后逐步影响整个莆仙地区。这只是推论而已，还有待具体资料证明。

## （二）历史人物张巡与地方传说

《旧唐书》、《新唐书》本传、《资治通鉴》第二百一十九卷等记载：张巡（709—757年），邓州南阳（今河南省南阳市）人。唐玄宗开元末进士，由太子通事舍人出任清河县令，调真源县令。安史乱起，张巡在雍丘一带起兵抗击，后与许远同守睢阳（今河南省商丘市）。尹子奇围睢阳时，城中粮尽，军民以雀鼠为食，最后只得以妇女与老弱男子充饥。当时，张巡曾杀爱妾、许远曾杀奴仆以充军粮。肃宗至德二年（757年）城破被俘，与部将三十六人同时殉难。清代，至灵官关于张巡的传说与历史大致相同。宫内木刻对联写：

一矢射浮图未灭贺兰犹有恨

千秋绵血食不徒李翰是知音（横批：气壮山河）

对联所记之事与历史记载基本相合。唐韩愈《张中丞传后续》记南霁云往贺兰进明处请救兵：“贺兰……具食与乐，延霁云坐。霁云慷慨语曰：‘云来时，睢阳之人，不食月余日矣！云虽欲独食，义不忍；虽食，且不下咽！’因拔所佩刀，断一指，血淋漓，以示贺兰。一座大惊，皆感激为涕下。云知贺兰终无为云出兵意，即驰去；将出城，抽矢射佛寺浮图，矢着其上砖半箭，曰：‘吾归破贼，必灭贺兰，此矢所以志也。’”下联写张巡事迹不仅李翰知道，就连民间也仰慕。张巡死后，有人诬其投降。李翰曾客宋州（即睢阳），亲见战守事迹，因撰《张巡传》上肃宗，为张巡表忠烈。另一对联写：

誓守睢阳节不灭      恨含淮水心犹愤

对联旁书“光绪癸巳年（1893年）”字样。显然，民间对拥兵临淮的贺兰进明，驻守彭城的许叔冀、尚衡等不肯发兵相救的事表示愤恨。可见，至灵官信

众对张巡的历史事迹有较详细的了解。

莆仙地区关于张巡事迹的传说，主要是莆仙戏《张巡杀妾》，内容与历史大体接近。剧演唐玄宗重用杨国忠、安禄山，群臣谏而不纳。安禄山窥贵妃沐浴，玄宗遣之为范阳节度使。安禄山图谋不轨，起兵反唐，使令狐潮说降睢阳太守张巡，张怒而杀之。安禄山兵围睢阳，部将雷万春中箭身亡。张巡与许远死守，事急，遣南霁云往临淮向贺兰进明求援，贺兰见死不救。城中粮绝，罗雀掘鼠，易子而食。张恐人心变乱，欲杀妾蒲氏以饷军士，然不忍下手，遣管家说之。蒲氏深明大义自尽。管家感张巡之忠、蒲氏之节，亦自杀。张巡以二人之肉饷军士。城破，张巡、许远自尽，立而不倒。安禄山拜之，乃倒，以棺敛之，立碑纪念。安兵逼长安，玄宗西幸。至马嵬驿，御林军因杨国忠兄妹误国而哗变，玄宗无奈杀杨国忠，赐死杨贵妃。后郭子仪平定此乱。此剧是过去莆仙戏常演剧目，通常与张巡信仰结合演出<sup>[4]（P284）</sup>。

## （三）从司马圣王看民间信仰的历史文化与演变过程

1、中国的地方神，大部分不是虚无缥缈的神，而是来源于具体的人和人之精神。福建诸多地方神，大部分是由人而神：一部分是历史人物，如关帝、张巡等；一部分是地方人物，如妈祖、陈靖姑、保生大帝、张圣公等。这些人生前或为国家、民族、百姓而牺牲自己，或为人们做好事，死后人们立庙纪念他们，久而久之，这些人就变成神。从至灵官对联和莆仙戏《张巡杀妾》可以知道，莆仙地区百姓在清代或更早的时期，张巡、许远壮烈事迹就已经在民间广泛传播，老幼妇孺皆知，耳熟能详。

中华民族面对外敌内乱，正是有无数的“张巡”为民族国家死战，才得以转危为安。张巡之“忠”，并非仅仅忠君，更是忠于国家和民族，这是中华民族之所以绵绵不绝之精神所在。百姓不是无知的群氓，盲目拜神。反而，民间的拜神告诉人们：只要你为国为民做好事，百姓会记住你、崇拜你。民间信仰的深层，蕴藏着百姓知恩感恩、素朴善良的情感和对高尚人格的崇拜。

2、地方神是共有和私有的统一体。地方神由一个地方产生、崇拜，逐渐向各个地方传播，成为广泛人群的共同信仰对象。当他（她）传到另一个地方，就变成另一个地方、甚至是一个族群的保护神。移民是地方神传播的途径之一，如司马圣王是由北方移民携带而来的，久而久之成了莆田地区里社的普遍信仰。福建土生土长的神（如妈祖、保生大帝）同

样如此,由神的故乡传播到其他地区,然后又成为一方的保护神,甚至是一个家庭的保护神(家庭供奉)。这些祖庙和大大小小的分灵,构成一个信仰文化圈。

3、地方神的传播,也是某种文化精神的传播。张巡为国家、民族献身精神,对地方、族群的凝聚力起了巨大作用;张圣公不畏奸邪、为民除害的精神,伴随着闽南人为开发宜兰而战天斗地;保生大帝将救死扶伤精神和医药传到台湾各地;妈祖将母亲的慈爱和航海和平精神流播四海……。地方保护神是人们(移民们)开天辟地、建设家园、战胜困难的精神支柱,是形成族群、地方群体和谐团结的黏合剂,是人们心灵净化与慰藉、道德养成的法宝。

4、由单一功能神变为多功能神,是地方神演变规律,而这一演变是人类物质生产和自我生产的需要。地方神在人类文明发展史上起了积极的作用。当北方人、闽南人迁徙的时候,虔诚地怀抱着司马圣王、保生大帝,沿途险山恶水,眼前浩瀚大海,前途渺茫,小小的神像是他们唯一的生命的精神寄托。神伴随着他们历尽艰险,与他们同生死共命运,一代又一代地走过来。同时地方神又是人们祈求平安、健康、丰收、发财、生子、幸福的寄托,变成了多功能神。

5、随着时代的前进,特别是现代化的快速发展,张巡事迹与精神渐渐被人遗忘,莆仙戏目前也没有恢复《张巡杀妾》剧目,现在只有一些老人还有模糊的记忆,青少年更不知其为何人,他不过是一尊无言的神像而已。拜神不知其名,知其名不知其人,知其人不知其事、不知其精神者是目前民间信仰的共同现象。民间信仰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来保护,主要是要传承历史文化精神,然而民间信仰的历史文化精神日益稀薄淡化。如何使民间信仰得到真实、完整的保护,是文化遗产保护面临的一个课题,其中恢复民间信仰的历史文化精神是一项必要的工作。

## 二、游神仪式、功能与传统文化艺术

游神仪式是张巡信仰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学术界对游神仪式的研究存在两种偏向:其一是将信仰与仪式割裂开来,其二是只研究仪式过程,而没有研究仪式的内容与功能。任何一种仪式,都有其不同的文化宗教功能。至灵宫、海洋宫分别于农历正月十四、十五日举行游神仪式。以下对仪式的形式与功能进行剖析。

### (一)游神仪式

1、请神下殿。将神像从神殿搬取到神轿上,谓之下殿。下殿的具体时刻要卜杯问神。一般由宫庙的董事长将神像从神殿上搬取下来,交给抬轿人,抬

轿人将神像安置在神轿上。搬取神像是件神圣的大事。宫庙游神活动的经费是自愿捐款的,有的宫庙由捐款最多的人来搬取神像,谓之“抱神像”。捐款的人一般在外做生意或办工厂,赚了钱。捐款是为了今年锦上添花,好上加好,同时也是为了乡亲乡情,为游神活动提供经济赞助。

2、仪仗队。(1)鸣锣开道。4人扛着大横幅,上书“至灵宫”、“海洋宫”等字样,横杆上挂4面大锣,鸣锣开道。后面的人扛着黄色彩旗,旗上绣着飞龙。(2)执事。执事举着牌子,牌上写着“司马圣王”等神的名号,后边两人举着“肃静”、“回避”的牌子,两人执金瓜锤。(3)乐队。按各乡村安排,有军鼓队、大钹队、十番队等。(4)“装扮”(装扮各种古代人物,多取材于戏曲故事)。如《八仙》、《西游记》中人物。(5)神像。司马圣王、杨公太师、肇顺圣侯等。(6)香火队。5人组成,每人执一香炉。(7)小孩队。小孩抱着小神像。

3、游行。神像游遍境内各村的主要道路,事先各村要把道路打扫干净以迎神。每家每户要烧一堆“神火”用来除秽祛灾。神像到来,各家放鞭炮,烧贡元。每家每户都要“请香”、拿自家的一支香换回香炉里的香,据说会得到神的保佑,招来福气。虔诚者要做一个小荷包,里面装着钱,多少不一;或以银链之类的东西,往神像上挂,谓之“挂胆”(将东西挂在脖子上),宫里会給一张平安符。

4、接驾。接驾是神在路途中停留小憩,所在地要备贡品接驾。今年停留两处,一处是黄厝,一处是聚仙堂。神像停留时,万炮轰鸣,鼓乐齐奏。十音八乐奏起《迎神曲》、《进香》等曲子。善男信女“请香”,叩拜,向神求平安、发财、生子等。特别是新婚的家庭,要向神“请盘子”,求早生贵子、母子平安。

5、住神。海洋宫下辖5个村,海洋、安边、村厝、吴厝、新厝(吴姓)。每年神轮流在一个生产队住一宿,谓之“住神”。“住神”的各村要集体备供品,同时也要演戏,迎接神的到来。各家各户要烧神火、放鞭炮、烧香祈求平安。

6、回宫。游遍境内的乡村后,神像回宫,安放在神殿里。游神一般在下午结束,晚上开始做道场。

### (二)游神功能与传统文化艺术

1、游神带有傩之遗风。面具是傩的特点之一。中国各地方出土的五、六千年前的面具,据考证是原始部落“傩舞”的道具。周代方相氏,蒙熊皮,率百隶,索室驱疫,是原始部落图腾信仰和仪式活动的遗风。至灵宫的司马圣王有两张脸,正脸是黑色的,另

在胸脯上画了黄红色的真脸。当地传说，张巡为了威吓敌人，戴上黑色面具作战。其实，应该是当地百姓认为张巡的脸不凶猛威武、不足以驱赶鬼魅魍魎，所以给他戴上脸色漆黑、眼凸眦裂、唇红嘴宽的狰狞的面具，便于驱鬼除疫，而将其“真脸”（黄红色）画在胸脯上。张巡“假脸”的功能是驱鬼。傩的第二个特点是“索室驱疫”，搜查每间房室，将鬼疫驱赶出去，也是傩的主要活动内容。游神也是这样，神像要游遍境内的各家各户，驱除邪气。傩的第三个特点是各家各户都要隆重举行相应仪式。《论语·乡党》记载：“乡人傩，（孔子）朝服而立于阼阶。”这是说乡人在举行傩的时候，挨家挨户驱赶鬼疫，孔子穿著朝服在东面台阶上等着。游神时，神像所到之处，每家都要烧火、放鞭炮、请香，驱邪纳吉。至灵宫、梅洋宫的游神仪式与明代黄仲昭笔下所记的“祈年”活动相似，是“古者乡人傩之遗意”。

2、祈求生产平安发展。虽然游神具有驱鬼除疫的性质，但从民众祈愿来看，驱鬼除疫的古老观念渐渐淡化，主要表现为人类对两种生产即物质生产和自我繁殖生产的祈求：其一是向神求农事丰收、求升学、求生意兴旺、求财等；其二是求生男育女，刚结婚的家庭，由夫妻或家人向官里请“彩饼”、“请花”，祈求家庭平安、夫妻和谐、早生贵子。两种生产的平安以及不断发展，是百姓的最大愿望。

3、农民自己的节日。元宵祈年活动，娱神娱人，而实际上是娱人。工业化、城镇化带给农民的文化艺术，只有电视，而农民能够直接参与的文化艺术活动，少之又少。只有民俗节庆，农民们才有机会展现自己的表演才能，男女老少都可以参加，虽然“土里土气”，但他们不仅自以为乐，还带有几分文化的自信。元宵祈年等一些民俗活动，是农民自发组织、自己花钱、广泛参与的文化艺术节。

4、保留了各种各样的传统文化艺术。举行活动的乡村必定演戏，莆仙戏是依赖于民俗活动而存活于今天。仪仗队中有十音、八乐、车鼓、钹鼓队、凉伞舞等传统艺术的表演（也有现代化的西洋乐队等）；保留了古老而有价值的仪式，如仙游县枫亭镇麟山宫的元宵游神，有喝衙、皂隶舞、走轿等，观众如潮，人头攒动，万人屏息，在神秘严肃的宗教氛围中，时空凝结了，人们体验到从未体验过的惊奇。

### 三、道坛仪式：道坛内容与传统儒、道、释文化

道坛由三一教明夏教的经师主持，活动从16时开始，到23时结束。此时村民的游神活动已经结束，经师们建坛念经<sup>①</sup>，少数信众参与。对道坛的内涵，目前还没有充分研究和发掘，其原因诸多，情况复杂。民俗学者偏向于纯仪式研究，很少把注意力集中到科仪书的内容。案头研究者偏向于典籍研究，往往认为民间道坛只是跳神弄鬼之类，研究的价值不大。另一方面，民间道士、经师往往持保守、神秘的心态，将科仪书视为秘密武器，不肯轻易示人，研究者难以入手。道士、经师做道坛时，充满神秘感和威慑力，观看者甚少，百姓几乎不知道道士们念的是何经，而且他们只相信道坛的外在功能——保平安，不管道士经师念什么。由于上述种种复杂情况，道坛的内在意义没有得到充分展现和有效传播。其实，民间信仰是中国流行最广的基层文化之一，混杂着儒、道、释内容。不了解民间信仰，就不能全面认识中国文化。以下就至灵宫所举行的道坛简要描述其仪式与内容，其中所接触的经书，只限于与仪式有关的；所阐述的内容，也是挂一漏万。

#### （一）道坛仪式与内容

1、所请之神。上殿最高位的神牌名是“四尼”：儒仲尼氏（孔子）、道清尼氏（老子）、释牟尼氏（释迦牟尼）、夏午尼氏（三一教主林兆恩）。其它尚有三界应供高真、上阳三峰、夏午圣贤、灵官大帝、四圣元帅、观音大士、三界时令神祇、护法八部天龙、北斗星君、玉枢大帝、玄天上帝。下堂中间神牌名是天地至尊、还有三元三官大帝、时令神祇、附近神祇、本县城隍、各官境主、当境土地、本宫列圣、各家香火等。

神的排列结构体现了三教合一的特征，这是中国儒、道、释三者合一的文化在民间基层质朴的体现。同时，从天地至尊、时令神祇可以看出，中国人的崇拜天地，反映出农业文明的特征。

2、建坛。其一是净坛，由主坛师念净心、净口、净身、安土地神、净天地神咒，诸如“心神安宁”、“智能明净”、“吐秽除氛”、“祛邪卫真”、“安慰身形”、“五脏玄冥”、“元始安镇”、“各方归位”、“使我自然”，……如此才能“道气长存”。名曰神咒，实际溶进道家淡泊明志、宁静致远的哲学思想。其次读疏文，请诸神佛。最后是“三一教主倡言”，极力主张三教合一。概述了儒、道、释的历史，从天地虚空与我、非我之关系中推出：“由是观之，何者不是儒，何

<sup>①</sup> 莆仙地区三一教的科仪书，有的根据佛教、道教或儒家经书改编，有的自己创作。本文所依据科仪书手抄本，皆出自莆田市仙游县郊尾镇香山书院，文字不作改动。

者不是我;何者不是道,何者不是我;何者不是释,何者不是我;何者不是天地,何者不是我之妙用,何者不是我的本体”。

3、《玉枢宝经》<sup>[5]</sup>。经记普化天尊“总司五雷,运心三界,群生父,万灵师,大圣大慈,大悲大愿”,普化天下。经分为 4 部分。

第一部分论“至道”:“道者以诚而人,以默而守,以柔而用,以诚似愚,以默似讷,用柔似拙。夫如是,则可以忘形,可以忘我,可与忘忘”。“惟其忘而不忘,忘无可忘,无可忘者,即是至道。道在天地,天地不知,有情无情,惟一无二”。

第二部分论“气数”:“夫风土不同,则禀受自异,故谓之气。智愚不同,则清浊自异,故谓之数。数系乎命,气系乎天。气数所囿,天命所梏,不得真道”。在道教看来,人的“气数”受环境影响,但如果为“气数”、“天命”所囿,不得“至道”。道教也强调人的后天修养的积极性。

第三部分述消灾解厄之法:凡遇狱讼,血火兵器之灾,夫妇不合不育,牛马犬豕瘟疫,丧车迭出,远行遭寇奸、虎狼蛟龙之害,干旱洪水等,闻此经可消灾解厄。

第四部分是对世上坏人的惩罚:不忠君王,不孝父母,不敬师长,不友兄弟,不诚夫妇,不义朋友,不畏天地,不惧神明,不礼三光,不重五谷,身三口四,大枰小斗,杀生害命,人百已千,奸私淫邪,妖诬判道,从微至着,皆“付五雷斩勘之司”,“先斩其神,后勘其形”。道教对道德沦丧的惩罚严厉,无论微重。

4、《四尼经略》<sup>[5]</sup>分为“经”、“道经”、“释经”、“夏经”、“夏午倡言”、“儒道释三十六赞”6 个部分。“圣经”摘录了《大学》、《中庸》之前一部分。“道经”摘录了《道德经》之一部分。“释经”是《心经》。“夏经”、“夏午倡言”主要体现三教主林兆恩力图以儒教作为立道之本、道教作为入门的向导,佛教作为极则,从而将三教融为一教的思想。“儒道释三十六赞”以赞的形式赞颂三教的宏大思想。《四尼经略》是抽象的哲学宗教思想,一般信众很难理解,就连三一教的经师也很难读懂。但是作为三一教,《四尼经略》又是在建醮时必念的经。

5、《上元宝经》<sup>[6]</sup>。经记太上道君集诸天神仙大圣,于长桑林下,阳谷之坛,向元始天尊请教如何解救世人苦难之法,于是元始天尊讲授此经。他向众神仙说,人之所以受苦受难,有两种原因:其一是今生“欺天负地,纵横凶愚”,但是这些都逃不了神的监视,因为“善恶童子,四真功曹使者,日夜上奏”。其二是

“前世造作恶业,故今受此苦厄,以报宿殃”。在这里,道教吸收了佛教的“轮回说”和“业报说”,告诫人们今生不能作恶,作恶来生要受报应。这种“报应”的理念虽然建立在“来生”说上,但是它直接作用于现实,直指人的道德善恶,告诫人们,作恶者是要受到报应的。世间是否有“来世”,或是否有“报应”姑且不论,但作恶者要受到应有的惩罚,这是人类共同的认识。在这一点上,法律与宗教是一致的。

作恶者虽然受到报应,遭受苦厄,但元始天尊还是要拯救他们。受苦难者若要获得拯救,首先必须“忏悔罪过”。这些罪状,分为对人、对自然两大类。

对人分为两种罪。一种是无慈悲怜悯之心:对穷人不施舍,惟以聚敛财富为上;对患有疾病之人,不生救济之心。另一种是图财害命之罪:如拦路抢劫,损人性命,盗人妻子奴婢等。以现代观点看,第二种是犯罪,而第一种是道德问题。假如一个人不施舍、不救济,他谈不到犯罪,甚至不会受到强烈的道德谴责。但从宗教来看,这样的人是“有罪”的。

对“天”(自然)也可以分为两种罪。其一是“不敬天”,毁骂风雷雨泽。在中国传统的农耕社会里,“天”是不能“骂”的,“骂天”是有罪的。这是对自然的尊重。其二是“负地”之罪,即飞鹰走狗打猎,放火毁灭森林,杀害百虫鸟兽。这虽是基于慈悲之心,但它表达了这样一种质朴而深刻的思想——人与物,都是有生命的,人不能随意破坏自然、毁灭物种。

6、《三元真经》<sup>[5]</sup>。经记救苦天仙与三元天地水官集会于紫微天宫,见阎浮世界之中,受苦众生。于是,救苦天尊上告三元天官。三元天官曰:此等人“诵此经三五十遍、造五百遍,踊跃忏悔,悔过愆尤。即有天官赐福,地官赦罪,水官解厄”。经分 3 部分,先描述世间人犯种种“罪”,这些“罪”或对天、地、人不敬,或作恶多端,或贪得无厌,或疾病缠身等,只要诵此经,天、地、水三官皆能为之消灾释罪。

7、《十供仪文》<sup>[5]</sup>。“十供”是向诸神佛献上“香、花、灯、水、果、茶、馐、宝、珠、帛”十种礼物。但道坛不忘祭孤魂野鬼,请他们“今宵临法会,接引诸亡魂上往天宫”。在民间,现实生活中凡有盛大节日或家有喜事,都不忘对鳏寡孤独之人施舍。在举行仪式时,同样要对孤魂野鬼施食、超度。中国民间,蕴含着深厚的人道主义精神。

8、《宴神仪文》<sup>[5]</sup>。由经师献上水、香、清酒,恭请东方青帝木星君、南方赤帝火德君、西方白帝金德君、北方黑帝水德君、中央黄帝土德君降临道坛,祛灾除厄、赐降千祥。念观音诰、玉枢宝诰、三官宝诰、

上帝宝诰、北斗宝诰，祈求赐福延生、天下安宁。

9、《北斗真经》<sup>[5]</sup>。经记太上老君以永寿六年正月七日，在太清境上太极宫中，观见众生，亿劫漂沉，周回生死。众生或富或贵，或贱或贫，暂假因缘，坠于地狱，为无定故。罪孽牵缠，魂系阴司。如此沉沦，不自知觉。为先世迷真之故，受此轮回。乃以哀悯之心，分身教化，化身下降至蜀都，授与天师北斗本命经诀。经说老君因世人多入邪宗，多种罪根，多肆巧诈，多恣淫杀，多好群情，多纵贪嗔，多沉地狱，多失人身，故垂教说法，令使知道，知身性命，皆凭道生，了悟此因，长生人道。方法是以本命之日，修斋设醮，启祝北斗三官五帝，……或于观宇，或就家庭，随力建功。念大圣北斗七元真君名号，当得罪业消除，灾愆洗荡，福寿资命，善果臻身。

10、《完科仪文》。道坛结束。

## (二)道坛与传统儒、道、释文化

民间道坛吸收了传统儒家、道家、释家文化，其中心是敬天地、正人心、求和谐、保平安。

1、道坛的核心是“敬天地”。民间教道坛以天地为最大，上元节本是天官赐福，但天官不是无条件赐福，《三元真经》、《上元宝经》等经辟头道出世人负有“不敬天地日月三光”，“造恶种种，欺天负地”等罪，世人必须忏悔，天官才予赐福。这种以天为大的观念来自于早期的道家思想。老子《道德经》警告人类不要太骄傲：“故道大、天大、地大、人也大。域中有四大，而人居其一焉。”虽然人为“四大”之一，但他在宇宙中的地位并不比其它“三大”更高，而且《道德经》还提出：“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人只不过是“域中”（宇宙自然）的一个物种而已。因此，人要与万物和谐相处，不能随意破坏自然，否则会受各种报应的。民间道教质朴而深刻地道出人与环境存在着因果报应的关系。法国著名哲学家施韦兹对“天人合一”发出由衷的感叹，说它以“奇迹般深刻的直觉思维”，体现了人类最高的生态智慧。

2、民间道坛有“正人心”的内涵意义。主要有以下几方面：其一，宣导人们要遵循儒家伦理道德。所谓三一教，本来就是儒、道、释合而为一，所以经书中经常提到以儒家伦理来规范道德。不忠、不孝、不敬让、不仁、不义、不信就是“罪人”。其二，宣导静心少欲，知足常乐。反对贪得无厌、无止境追求财富；不得淫欲以为悦，醉酒以恣意。其三，提倡仁爱慈悲，反对自私自利，不救济不布施，弃薄老病贫贱之人。其四，提倡质朴宽容，不得嫉妒胜己，诽谤善

人，毁败同学；当称人之美，不自伐其功能。其五，反对巧诈，阴贼潜谋，害物利己。其六，提倡节俭惜物，衣具质素，不事华饰；不得抛散五谷，秽污作贱。其七，举止文雅。不得轻忽言笑、举动失真；不得裸露三光。凡此种种，不一而足。道教的道德内容比儒家更丰富、包容性更大，道德规范比儒家更具体，但它不是抽象的伦理道德，相当一部分是接近生活的，如“不得抛散五谷”就容易为民众所接受。

3、民间道坛敬天地、正人心的宗旨是祈求和諧。这种素朴的和諧不仅是我们目前所说的“和諧”社会，或把社会和諧与自然和諧理性地分开，而是将社会和諧、人与人的和諧、人与自然和諧纳入一个系统。道教《太平经》的一段“三相通”说明了这个道理：“四时气阴阳与天地中和相通，并力同心，共兴生天地之物利。孟仲季相通，并力同心，各共成一面。地高下平相通，并力同心，共出养天地之物。蠕动之属雌雄合，乃共生和相通，并力同心，以传其类。男女相通，并力同心，共生子。三人相通，并力同心，共治一家。君臣民相通，并力同心，共成一国。此皆本之元气自然天地授命。凡事悉皆三相通，乃道可成也。”<sup>[6](P148-149)</sup>这里的“三相通”是天、地、人的大系统“三和諧”，他们又各自构成和諧运转系统：天地四时、阴阳运转是和諧的；地高下平相通是和諧的；物种（包括人）阴阳雌雄相通以传其类；“三人”同心协力，可使家庭和諧；君臣民相通，可使国家和諧。道家将伦理道德的建设与社会、自然构成一个完整和諧系统，不同于儒家只关注人自身的道德修养。

4、民间道坛吸收佛教、道教思想，提倡众生平等。其一是贵贱平等。《金刚经》上讲“是法平等，无有高下”，这个“法”，民间道教更偏重于上述的道德，因此它的“众生平等”是建立在“众善奉行、诸恶莫作”的基础上的，“上至帝王，下至庶人，尊卑虽则殊途，命分具无差别”，无论帝王将相，还是平民百姓，“得道”者（恪守上述道德）可以升天堂；“失道”（道德败坏）者下地狱。其二，有情与无情平等。动物虽无情，但与人一样，都是有生命的物种，要爱惜生命，捕捉到要放生，更不能任意残杀。其三，强势与弱势平等，要关怀弱势群体，如见鳏寡孤独，“不肯布施，惟思贪惜悭吝财宝”、“见人疾病困苦，不生救济医疗”等，都被认为是有罪的。阴间与世间一样，“宴神”时，忘不了孤魂野鬼，“今宵临法会，接引诸亡魂上往天宫”；在超度时，既超度自己的祖先亲人，又要超度无主鬼魂、冤魂等。这种平等观念虽然是素朴的，但它显示了与儒家、墨家爱有等差的区别。

在中国的农业文明社会中,儒家思想、特别在宋以后成了主流文化,道、释文化“众生平等”思想一直处于非主流地位,无法与之抗衡。在西方社会,无论直接还是间接,基督教关于平等之爱的原则已经广泛渗透到意识形态和政治法律系统之中。

从上述列举的民间道坛所体现的思想内容来看,民间信仰蕴含着中国传统儒、道、释的精华部分,比如对于构建人与自然和谐、人与社会和谐、人的自身和谐,对于构建社会公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对于构建和谐社区、和谐社会具有积极作用。十七大报告指出:“要全面认识祖国传统文化,取其精华,去其糟粕,使之与当代社会相适应、与现代文明相协调,保持民族性,体现时代性。”民间文化、民间信仰是传统主流文化、精英文化的有机融合。任何一种文化,都必须是主流文化、精英文化、民间文化三者的良性互动,缺一不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建设,离不开作为她依托的基础——文化。意识形态、思想观念的深入人心,离不开基层文化——民间文化。我们过去价值体系的建设、意识形态的宣传,过于政治化、概念化,忽视了与文化的结合,难以为广大民众所接受,更无法深入人心。十七大报告强调要“不断赋予当代马克思主义鲜明的实践特色、民族特色、时代特色”,“推动当代马克思主义大众化”,“切实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融入国民教育和精神文明建设过程,转化为人民的自觉追求”。这就是说,要使当代马克思主义具有“民族特色”、“大众化”,就必须与民族文化、民间文化相结合、相协调。因此,我们现在不是简单的不作调查研究、不分青红皂白地将民间信仰视为迷信,而应该重视民间文化,从中找出与现代社会、现代文明相衔接、相协调的内容,为构建具有民族特色、时代特色、人类文明的现代文化服务。

#### 四、将庙会作为整体的文化空间来保护

地方信仰、游神活动、道坛活动构成元宵祈年的庙会,同时也是一个文化空间。“文化空间”(或称为“文化场所”)是非物质文化遗产中的一个特定概念:“文化空间的人类学概念被确定为一个集中了民间和传统文化活动的地点,但也被确定为一般以某一周期(周期、季节、日程表等)或是一件事为特点的一段时间。这段时间和这一地点的存在取决于按传统方式进行的文化活动本身的存在。”<sup>[7]</sup>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中最具“文化空间”特点的是庙会(当然还有节庆等其他的表现形式)。如上述的元宵祈年庙会,以张巡信仰为核心,时间上总是在每年元宵节

前后,空间上都是以宫庙为中心的周边境社,年复一年地举行祖先流传下来游神活动和道坛仪式。全国各地的庙会都有这样的特点,有的地方还有庙市等其他活动。可以说,庙会集中了某一地方的信仰、民俗、生活习俗和民间文化艺术,鲜明体现某一地方文化特征。庙会消失了,地方文化也就所剩无几,所以乌丙安先生强调:“关注遍布全国各地城乡的大型庙会文化遗产保护,是进行全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当务之急和重中之重。”<sup>[8]</sup>但是,由于对民间信仰认识的不同,“还存在着带有倾向性的缺失和偏向,其中主要存在的问题是忽视了对民间传统文化空间的有效保护”<sup>[8]</sup>。庙会有地方信仰、有道坛活动、有一系列民间文化艺术和民间集市等活动,对前二者,相当一部分人认为是跳神弄鬼,没有保护的价值意义,后者才属于真正的保护对象。但是,没有地方神的信仰,也就没有传统文化活动,二者紧密联系,无法分割。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应该是整体性的保护。地方信仰是地方的保护神,游神是娱神娱人,道坛活动是敬天地、正人心、求平安,三者的结构和功能是统一的。在这三者的结构中,地方信仰处于优先的主体结构,有地方信仰的存在,才有游神、道坛活动,三者融为一体。不能粗暴、简单或无知地将地方信仰斥之为迷信、愚昧、落后的东西而排除在保护范围之外,而应该将地方信仰、游神活动、道坛活动作为一个整体的文化空间来保护。

1、保护地方神信仰,核心是保护传承神的历史文化精神。中国民间信仰相当复杂,是个多神崇拜、包括自然崇拜的世界,但从由人而神来看,神的背后都有一段感人的历史故事和文化精神。民间信仰不是盲目崇拜,最初是对他们人格精神以及超人智慧力量的景仰,这是民间信仰最积极的内容,是具有历史文化意义的。在农业文明社会,人们对神的故事是了解的,甚至细节,如至灵宫的对联和莆仙戏《张巡杀妾》。随着历史的演变、社会的进步,人们淡忘了神的历史故事,也逐渐失去了信仰的思想精神。在目前,还原和恢复神的历史故事和人格精神,是保护民间信仰一项重要的工作。

2、由地方信仰而带来的“游神”等民俗活动是保护的重点之一。民俗活动是一条丰富活泼、生生不息的文化生态链,将各种各样的民间文化艺术有机地串连、融合在一起,相互激活,并与人的生命、生活融为一体。每次活动都会使生态链复活、再生。只要民俗不息,民间文化艺术也香火不灭。民俗是保留民族民间文化艺术最长期、最有效的方式。同

时,民俗活动也培养了多种类的非物质文化的传承人。但是,也存在着某些仪式、戏曲、音乐、舞蹈等表演不到位、残缺或失去原生态、真实性的问题。这是我们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要注意之处。

3、民间道坛所传达的精华思想是保护内容中被忽略的一项。颂经是道坛的主要内容之一。民间道坛的俗经吸收了儒、道、释的思想,有着十分丰富的内容,如倡导众生平等、天人合一、道德规范等,是我们思想、精神、道德再生的文化资源。但是,道坛活动的内在功能没有得到充分的发挥,精华思想没有得到广泛有效的传播。所以,保护民间信仰,挖掘颂经的精华思想,使之与现代文明相衔接、相协调,是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一项重要的内容。

4、民俗活动具有自发性、群众性的特点,但也需要一个机构来组织。这个组织者是宫庙的“董事会”,他们发挥着文化遗产保护等各种作用:筹集资金、修缮宫庙(有的还是国家、省级的文物保护对

象)、保护地方文物;活动本身就是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撰写宫庙史,宣传地方文化历史;调解家庭、村与村之间的矛盾问题,维护一方的和谐;做一些慈善事业,关照弱势群体;购买电视机、书籍等,把宫庙作为老人的活动场所等。宫庙的组织机构作为民间社团组织,在保护文化遗产和建设和谐社区、和谐文化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应该给予足够的重视。

有幸的是,在文化部公示的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推荐项目名单,诸如北京市的东岳庙等7种庙会已被列入,诸多民间信仰如福建的保生大帝信仰、陈靖姑信仰也被列入<sup>[9]</sup>。显然,要对它们进行“有效”的保护,不是一种仪式或一个活动的保护,必须进行深层次的整体性研究和保护,特别是挖掘传统文化的精华内容。保护文化遗产,不是急功近利的“古为今用”,而是为文化的传承、发展,人类文明的进步提供可利用的文化资源。

## 参考文献:

- [1] (宋)刘克庄.后村先生大全集[O].福建省图书馆藏《四部丛刊》影印旧抄本.
- [2] (明)黄仲昭.八闽通志[M].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0.
- [3] (宋)黄岩孙.仙溪志[M].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9.
- [4] 马建华.莆仙戏与宋元南戏、明清传奇[M].北京:中国戏剧出版社,2004.
- [5] [作者不详].莆仙地区三一教科仪书[O].郊尾镇香山书院藏手抄本.
- [6] 王明.太平经合校[M].北京:中华书局,1960.
- [7]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宣布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代表作条例[EB/OL](2007-11-02)[2008-04-01].[http://iel.cass.cn/news\\_show.asp?newsid=3574](http://iel.cass.cn/news_show.asp?newsid=3574)
- [8] 乌丙安.民俗文化空间、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重中之重[J].民间文化论坛,2007(1):104-106.
- [9] 文化部.文化部办公厅关于公示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推荐项目名单的公告[EB/OL].(2008-01-29)[2008-04-01].[http://202.123.110.5/gzdt/2008-01/29/content\\_873157.htm](http://202.123.110.5/gzdt/2008-01/29/content_873157.htm)

## A Study on the Folk Faith in God Zhang Xun in Putian Area

—An Individual Case of the Temple Fair Held in the Lantern Festival from Xiaowei town to Ling & Meiyang Temple

MA Jian-hua

(Fujian Art Academy, Fuzhou Fujian 350001)

**Abstract:** The folk faith in God Zhang Xun in Putian Area has a long historic inheritance. By displaying articic activities such as parade for worshipping the gods and the Taoist ceremony, it makes a good constituent part of the the temple culture. It has the functions of worshipping the sky and the land, entertaining the worldly gods, praying for peace and rectifying evil minds and so on. This profound connotation of the Zhang Xun culture undoubtedly has a positive effect on establishing a harmonious community culture and cultivating morality.

**Key words:** faith in God Zhang Xun; parade for worshipping gods; the Taoist ceremony; cultural space

(责任编辑:金魁)